

2020 年度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负责建立和完善行政审批工作机制，研究行政审批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并提出解决的意见建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2. 负责审批职责范围内的行政许可事项和相关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负责规范行政审批服务行为，制定和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流程，创新行政审批服务方式，健全审批与监管有效协调沟通和信息双向反馈机制，提高行政审批效能。

4. 负责全区政务服务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负责全区政务服务体系规划和建设。

5. 负责管理区政务服务中心，对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的各部门单位审批服务进行规范、监督和考核，对区级部门单位业务大厅及工作人员进行指导、监督。

6. 负责受理对进驻区政务服务中心的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情况和相关工作的投诉举报。

7. 负责制定行政审批服务信息化建设的有关制度，负责研究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政务服务上网运行并进行电子监察。

8. 指导镇（街道）、开发区便民服务中心工作。

9. 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环境保护、信访维稳、党建、人才、统计等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1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加挂组织人事科牌子）、业务指导科（加挂审批效能推进科牌子）、政务服务管理科、网络信息科、政策法规科（加挂现场勘验科牌子）、商事登记和市场准入科（加挂统计科牌子）、投资项目科（加挂审批管理科牌子）、建设工程科、交通城管科、社会事务科、农业事务科。

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局所属单位淄博市淄川区政务服务中心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局所属单位淄博市淄川区政务服务中心因成立初期，机构设置不完整等原因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	1	1558.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31	1537.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58.3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37.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8
总计	30	1558.39	总计	60	1558.3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558.39	1,558.39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1,558.39	1,558.39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558.39	1,558.39					
2010301	行政运行	466.89	466.89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91.50	1,091.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37.59	466.09	1071.5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1,537.59	466.09	1071.5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537.59	466.09	1071.5			
2010301	行政运行	466.09	466.09				
20103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071.50	0.00	107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58.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37.59	1537.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	1558.39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37.59	1537.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0.8	20.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558.39	总计	28	1558.39	1558.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537.59	466.09	1,07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7.59	466.09	1,071.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1,537.59	466.09	1,071.50
2010301	行政运行	466.09	466.0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1.50		1,071.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1.37	30201	办公费	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3.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94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30211	差旅费	0.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3	30229	福利费	2.7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6.04	公用经费合计						30.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3.00		3.00	1.00	2.46		2.20		2.20	0.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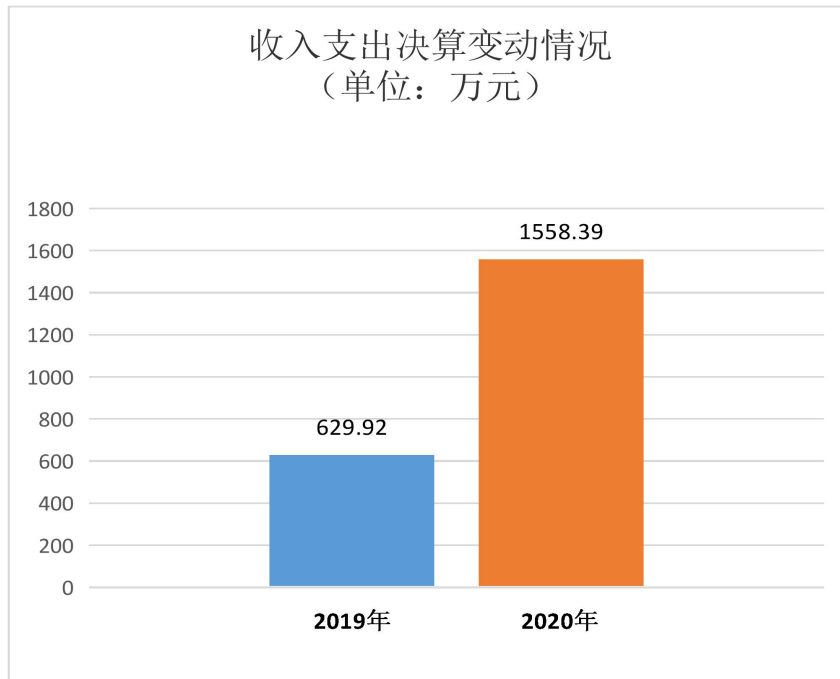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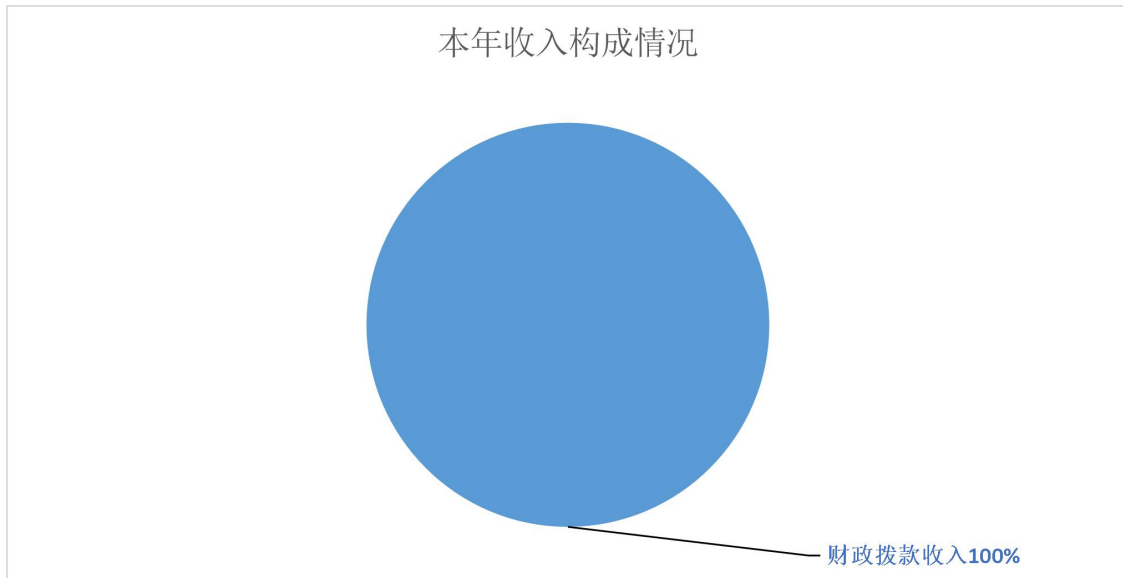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558.3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28.47 万元，增长 147.39%。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入增加的人员经费和无人机应用服务、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增加的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558.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58.3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558.3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928.47 万元，增长 147.39%。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入增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增加了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项目经费。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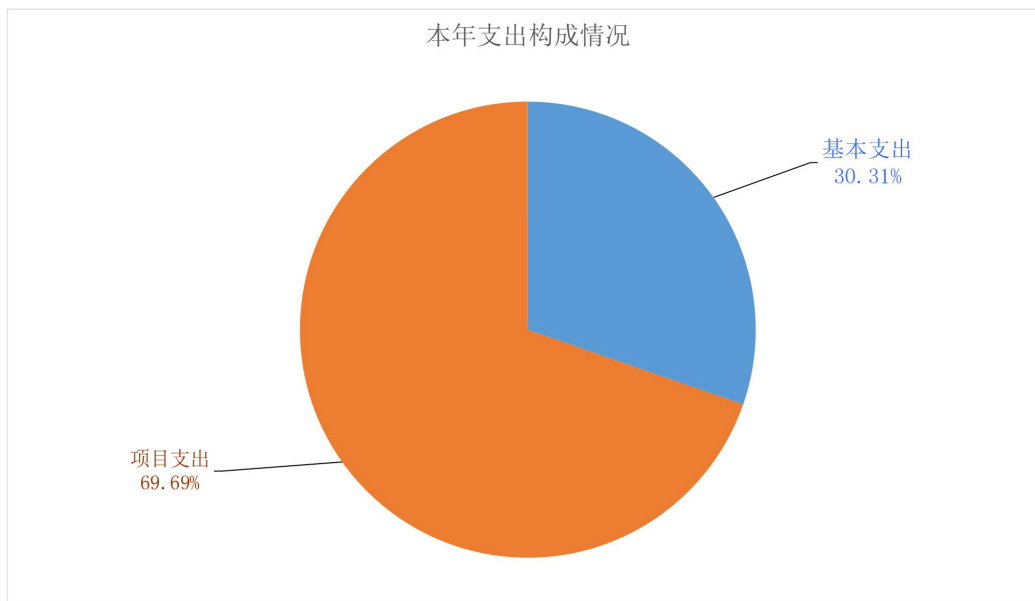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537.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09 万元，占 30.31%；项目支出 1071.5 万元，占 69.69%；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66.0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06.05 万元，增长 79.24%。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转增加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 1071.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701.62 万元，增长 189.69%。主要是增加了无人机应用服务和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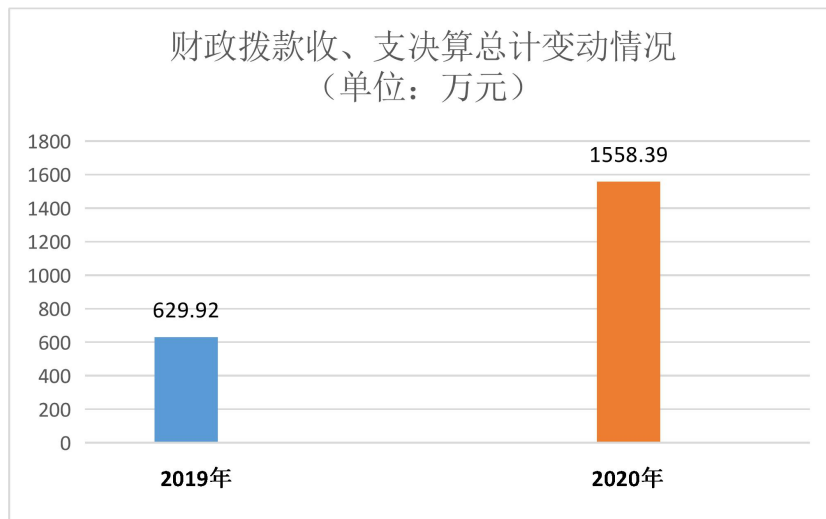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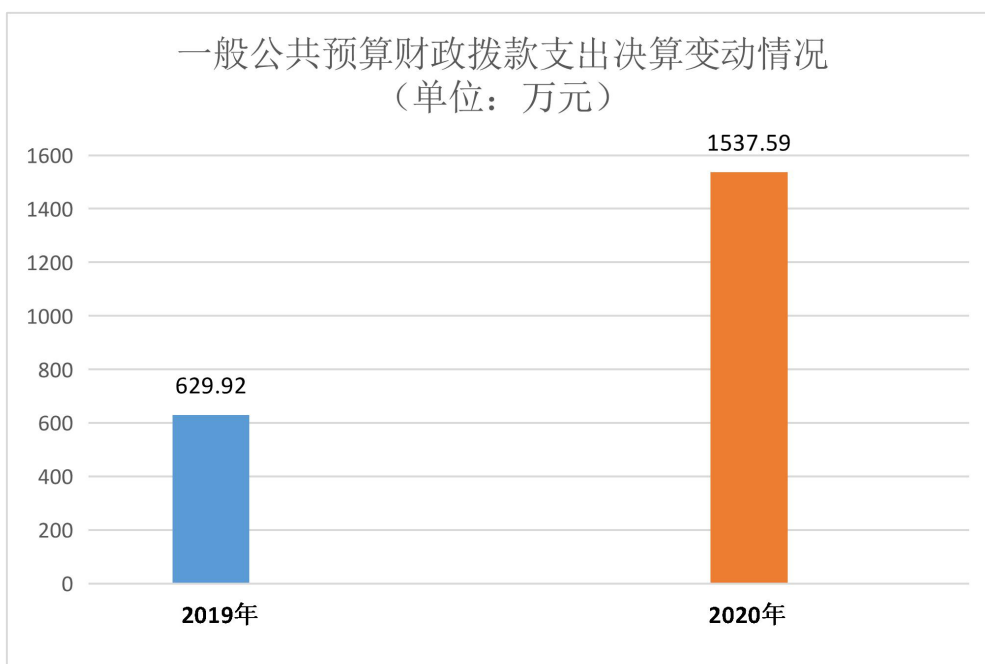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58.3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28.47 万元，增长 147.39%。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入增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增加了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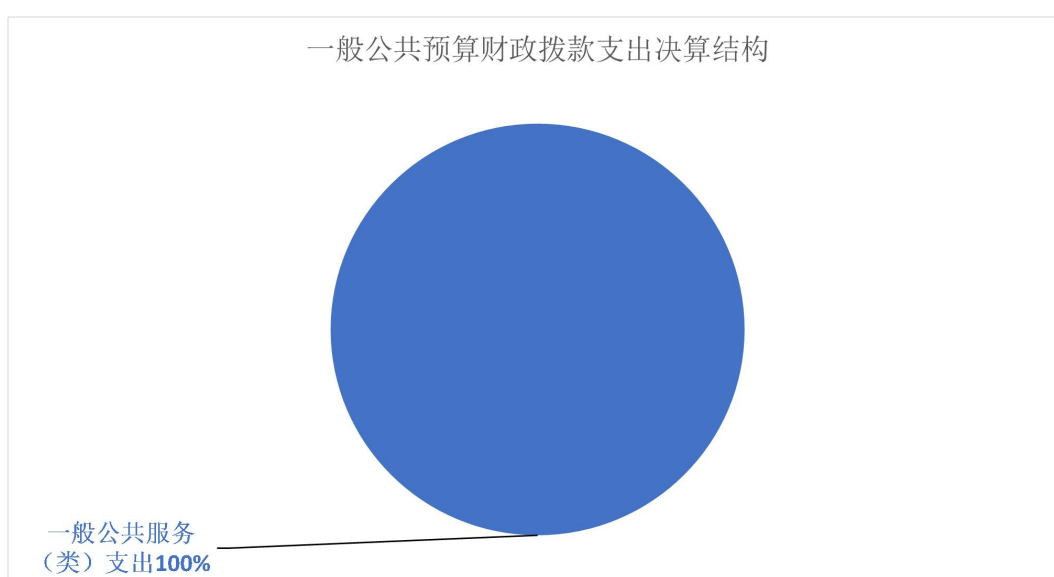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7.67 万元，增长 144.09%。主要是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划入增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增加了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项目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7.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 1537.59 万元，占 10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2.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划转人员，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增加了项目运行经费。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09.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运行中增加了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和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项目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66.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36.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30.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5%，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和压减“三公”经费支出，以及公务接待活动因疫情影响大幅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减少相应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国内接待费 0.2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来我去进行学习交流等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3 批次、4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0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 万元，降低 3.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9.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4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8.3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0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071.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免费刻章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40万元（含主管专项资金）。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2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劳务派遣人

员费用”项目涉及资金 300 万元，该项目解决了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费用，通过绩效工资有效提高了劳务派遣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免费刻章项目”涉及资金 40 万元，该项目满足了新开办企业的刻章需求，有效提高了企业开办效率，提升了政务服务水平。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7 个项目中，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指标设置不合理，不能全面反映项目产出效益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政务中心运行费”“劳务派遣人员费用”“免费刻章”“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等 4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0 年度决算向区人大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0 年度决算向区人大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1 分，评价结果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免费刻章”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淄博市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98.92	优秀
2	免费刻章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0	优秀
3	政务中心运行费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0	优秀
4	证照及服务指南等印刷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0	优秀
5	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0	优秀
6	无人机应用服务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91	优秀
7	追加政务中心运行费	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100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123001]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9.23	300	300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309.23	300	300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支付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管理费以及经济补偿金等费用，保证政务服务窗口工作正常进行。			2020年，该项目全年平均为66名劳务派遣人员支付了工资、社会保险、管理费及经济补偿金，满足了“一窗受理”窗口工作、综合引导服务、帮办代办、免费复印等工作需求，提高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74人	66人	10.00	8.92	执行中有辞职人员
		数量指标	受理业务种类	≥500种	530种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及时率	≥95%	1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达到相关标准	达标	达标	10.00	10.00	
		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309.23万元	300万元	10.00	10.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显著提高办事效率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	显著提升“一窗受理”水平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95%	98%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8.9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刻章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123001]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40	40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60	40	40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流程再造推进“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的实施意见》，实行企业开办公章刻制费用由政府“买单”，为全区新开办企业提供免费刻章服务。			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淄川般阳金盾刻字服务部按照每枚 50 元的价格为我市新开办企业提供刻章服务，2020 年全年为新开办企业刻制印章 10963 枚，节约了企业开办成本。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全年免费刻章数量	≤12000 枚	10963 枚	10.00	10.00	
		数量指标	为每个企业刻章数量	≤4 枚	4 枚	5.00	5.00	
		时效指标	刻制印章及时率	≥95%	100%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刻制印章的质量	优	优	15.00	15.00	
		成本指标	免费刻章费用	≤60 万元	40 万元	10.00	10.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企业开办便利度	显著	显著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节约企业开办成本	显著	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务中心运行费			预算分类	部门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123001]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190	190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300	190	190	-	100.00%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政务大厅运行所需要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办公耗材等支出，保证大厅的正常运转。			该项目保证了政务大厅的正常运转，为办事群众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服务和整洁舒适的办事环境，打造了淄川政务服务品牌。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政务大厅面积	33000平方米	33000平方米	10.00	10.00	
		数量指标	进驻人员数量	≥400人	440人	10.00	10.00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及水电暖设施完备性	优	优	10.00	10.00	
		成本指标	政务中心运行费用	≤300万元	190万元	10.00	10.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显著提升群众办事效率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提供优质的政务服务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00	5.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	5.00	5.00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			预算分类	综合预算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3]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123001]淄川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	21.5	21.5	10.0	100.00%	10.00	
	一、本级财政资金	21.5	21.5	21.5	-	-	-	
	二、上级财政资金	0	0	0	-	-	-	
	三、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淄川区营商环境进行评估，发现问题找准源头，并提出优化方向及可落地的对策建议，助力淄川区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该项目，第三方评估机构设计1个企业调查样本，完成企业问卷调查200份，形成分析报告1份，深度挖掘淄川区营商环境方面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并提出了优化方向及对策建议。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企业调查问卷	200份	200份	10.00	10.00	
		数量指标	撰写分析报告	1份	1份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评价工作	按时	按时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评估报告质量	优	优	10.00	10.00	
		成本指标	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估费用	≤21.5万元	21.5万元	10.00	10.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有效解决营商环境存在的问题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100.00	

2020 年度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依托“天眼工程”平台，确定了“淄川区全域系统化无人机应用服务项目”，由淄川区人民政府与山东省民智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联合山东省无人机技术与应用协会合作共建，作为淄川区委区政府打造智慧城市、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和运用无人机现代技术提高政府治理能力、完善社会服务功能的重要手段，全面实现无人机实时巡查监测和指挥调度，打造全省无人机应用成果转化示范基地。

“天眼工程”项目共配备无人机 21 架；无人机及数据分析和成果转化专业技术人员 14 名；截至 2021 年 6 月，平台运行 9 个月以来，已累计出具影像报告和书面报告 46 期（份），影像报告累计时长达到 949 分钟。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0 年 7 月 30 日，淄川区人民政府与山东省民智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淄川区全域系统化无人机应用服务合作协议》，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形式，由山东省民智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向淄川区提供无人机方面的应用和技术服务，年服务费总金额 600 万元，协议期 5 年。

因考虑前期投资建设软硬件设施设备，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支付首年服务费的 80%，剩余 20%纳入绩效考核，绩效考核工作

为本年度服务周期结束的次月内完成；《淄川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全区全域系统化无人机应用服务费用预算指标的通知》（川财行指〔2020〕43号）共下达资金480万元（首年服务费的80%），专项用于支付2020年度无人机服务费用。

三、评价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是该项目资金产生的绩效以及产生绩效所流通的各个环节过程，既关注项目资金的直接产出和效果，又关注项目目标的实现程度。强化结果导向，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具体范围涵盖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等。主要涉及资金480万元。

四、评价结论

综合评定，淄川区2020年度无人机项目总得分为91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总体来看，该专项资金的投入对项目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淄川区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提高了政府治理能力和社会治理效率，完善了社会服务功能，有利于将淄川区打造成为全省无人机应用成果转化示范基地。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实施计划的落实有待进一步规范。

项目计划每年吸引1家以上无人机关联企业落户淄川，该项目2020年未成功吸引企业落户淄川，项目实施计划的落实有待进一步规范。

(二) 无人机项目运行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

由于项目建设仍处于初期阶段，无人机项目运行机制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

(三)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精细化和可量化程度需进一步加强。

该项目在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绩效指标值设置的规范性方面还需进一步改进，如质量指标设置不完整，指标值设置不够具体且不可衡量。项目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六、有关建议

(一) 建议规范项目建设，严格把控项目进度。

建议项目单位就招商问题及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加强对工作进度的跟踪监控，严格把控工作进度，确保年度内完成目标计划，充分发挥项目的效益。

(二) 建议进一步完善项目运行机制，推动项目实施。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健全完善无人机项目运行机制，深化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大无人机在智慧城市、农林植保、人居环境等领域的应用，推动无人机城市巡查常态化，提高淄川区城市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三) 建议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管理，重视绩效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及可量化程度，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2020 年度免费刻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流程再造推进“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的实施意见》（淄政办字[2019]75号）的相关要求，实行企业开办公章刻制费用由政府“买单”，通过列入年度财政预算解决，由市、区县分级负责，做到企业开办零收费，根据以上要求实施免费刻章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免费刻章项目，于2020年2月经区财政局批复，总预算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0万元。项目内容为全区新注册成立企业提供免费刻制印章服务，印章包括公章、法人章、财务章和发票专用章4枚。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截止2020年12月底，财政共拨付资金4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0万元，区级财政拨款40万元，全部用于支付为企业刻制的印章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流程再造推进“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的十条意见》精神，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激发企业活力，加快推动淄川转型发展、全面振兴走在前列。

项目阶段性目标：着力打造手续最简、环节最少、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办事流程。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挂钩，为下年度专项资金的使用提供决策参考，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及配置效率，实现财政资源配置效益与效率最大化

对象和范围：根据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对本单位项目预算占总金额 50% 以上的项目纳入绩效评价。2020 年本部门实行绩效评价的项目为免费刻章项目和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项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

评价方式：单位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决策 35 分	项目 立项 13 分	立项依据 充分性 (10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2分;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1分; 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

决策 35分	绩效 目标 14分			复。	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2分。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8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有绩效目标，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2分；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2分；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2分。
	资金 投入 8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应，2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1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 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2分；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2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95%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产出 20分	产出数量 5分	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数量目标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95%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项目完成的实际产出数与实际的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95%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20%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足新开办企业刻章需求, 2.5分; 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2.5分; 减少企业开办流程, 2.5; 提高政务服务效能, 2.5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成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受益企业满意度, 10分。
合计		100分		得分	100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准备阶段。成立项目评价工作小组, 制定项目工作计划; 确定相关科室的联络人员; 举行本次绩效评价的培训工作。

2. 指标体系设计与评价方案。项目评价小组联合相关科室参与人员，设计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方案；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

3. 评价工作执行阶段。按照评价方案细化评价工作计划，依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相关数据，根据需要组织问卷调查和项目调研等工作；开展资金使用情况调查工作；撰写调研的阶段情况综合报告。

4. 评价报告撰写。根据前期报告、专业技术报告、调研与问卷信息、指标体系依托数据，项目评价小组分工独立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根据《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及淄川区财政局下达预算指标，对项目进行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需要制定实施规划，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专项管理办法，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合理，分配结果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截至2020年底，共收到财政资金40万元，区级财政拨款40万元，全部用于支付为新注册成立企业刻制印章费用。资金全部及时到位，专款专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

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为全区新注册成立 2000 余家企业免费刻制 8000 余枚印章，减少了企业开办成本，提高了企业开办效率，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是落实流程再造推进“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的重要举措，是我区打造“手续最简、环节最少、成本最低、效率最高”的办事流程的重要环节，进一步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和政务服务效能。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决策 35 分	项目立项 13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10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 分;</p> <p>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2 分;</p> <p>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2 分;</p> <p>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1 分;</p> <p>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1 分;</p> <p>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2 分。</p>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1分; 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分。
	绩效目标 1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8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有绩效目标, 2分;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2分;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分;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2分。
决策 35分	资金投入 8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分; 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应, 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1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1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1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2分;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2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95%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产出 20分	产出数量 5分	实际完成率 (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95%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95%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20%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足新开办企业刻章需求,2.5分; 提高政务服务效率,2.5分; 减少企业开办流程,2.5; 提高政务服务效能,2.5分。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合计		100分		得分	100分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根据综合评价,该项目综合评价结果为优,建议对免费刻章项目继续给予财政资金支持。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该项目实施以来,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在保证新开办企业享受政策的同时,加强资金管理,安排专人进行登记管理,与企业注册登记窗口联动,在减少流程提高效率的同时保证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观念较薄弱,缺乏项目管理意识和机制。资金管理

水平待提高。

七、其他需说明的。无